

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0 月 9 日 上午 9:30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桂添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会议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申请贷款暨在建工程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吉美瑞公司新厂房建设项目预计在 2017 年底前将基本完成土建施工，公司拟向交通银行张家港锦丰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贷款，担保方式为以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荣医疗”）部分提供企业信用担保，并追加公司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抵押担保，具体担保方案最终以与银行签订之担保合同内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其形成的决议为特别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关联股东张家港市锦洲医械制造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同意股数 2,8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无需回避股东所持表决权股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无需回避股东所持表决权股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无需回避股东所持表决权股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有涉及关联事项，股东张家港市锦洲医械制造有限公司及其法人代表梁桂秋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其形成的决议为特别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

议》。

特此公告。

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0月9日